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实业”、“公司”或“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股票。中孚实业现就相关事项郑重声明与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中孚特铝项目外，公司未来三个月内暂无其他确定性的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计划；若未来三个月内出现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事项，本公司承诺将以自有资金或另行筹资进行投资，且将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偿还有息负债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亦不存在直接或变相用于电解铝业务相关固定资产投资或技改等扩大产能用途的情形；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严格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规定的用途使用；

三、公司保证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设立专项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使用；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开披露，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承诺方：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3日